燕赵都市报

2026年4月14日
星期二　农历二月廿七　今日8版
总第8706期　邮发代号17-77

河北政法

权威报道法治河北

扫一扫关注数字报纸 微信 微博
本刊法律顾问　史玉广

构建“一门受理、分类处置”工作格局 推行初访案件专人全程跟办陪访制度

石家庄藁城综治中心“四核心”打造基层治理新样板

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

本报讯（河北法治报记者 张哲）4月2日，在石家庄市藁城区综治中心的多轮调解下，因工致伤的刘某某终于和施工方签订了赔偿协议，第一笔赔偿款也很快到位。去年以来，石家庄市藁城区委政法委高位统筹，以综治中心为核心枢纽，推动综治中心与群众工作中心深度衔接，紧扣矛盾纠纷源头治理、前端化解目标，把信访控增量、减存量作为关键抓手，推动治理力量下沉、端口前移，从根本上破解信访高位运行难题，筑牢基层社会稳定第一道防线，打造了基层社会治理新样板。

以综治中心为统筹核心，织密源头排查网。藁城区委政法委锚定“矛盾化解高效能、群众诉求快响应”工作目标，紧盯民生保障、邻里关系、征地拆迁等高发领域，发挥镇、村两级一线阵地作用，构建网格员巡查、镇村定期排查、群众主动上报、部门信息移送“四位一体”排查网络；依托“石时调”平台，实现重点矛盾纠纷动态管控。今年以来，已累计摸排各类矛盾纠纷856件。通过坚持把综治防线挺在信访前面，推动工作力量向基层末梢延伸、矛盾化解向源头前端聚焦，切实将风险隐患发现在萌芽、处置在初始，为基层治理筑牢根基。

以综治中心为治理核心，打造闭环处置链。藁城区委政法委整合治理资源，打造“一门受理、分类处置”工作格局。落实首问负责制，统一接收群众诉求并做好登记、疏导、初解；创新推出“三类甄别”“四级分级交办”机制，推动调解力量前置、处置环节下沉，确保诉求分流精准、处置高效。依托“石时调”平台打通数据壁垒，实现纠纷受理、分流、调解、督办、反馈全流程线上管控，打造闭环处置链。今年以来，区综治中心共登记案件352件，分流至信访部门办理220件，分流至其他相关部门132件，其中重点督办案件34件，闭环处置效能持续提升。

以综治中心为处置核心，把牢信访前置关。藁城区委政法委精准梳理初信初访案件，将适宜多元化解的纠纷纳入综治中心重点攻坚范围，（下转10版）

影像
聚焦新闻现场
定格动人瞬间

4月10日，黄骅边检站联合黄骅市实验小学开展“红领巾爱祖国　守国门向海图强”主题实践活动。活动中，民警带同学们走进港口、体验装备，为同学们宣讲国门安全知识，让国家安全意识扎根青少年心中。

顾国群 摄

锚定群众法治需求和“急难愁盼”

邯郸检察机关以高质效履职做优检察为民

王银平 孔家玉

近年来，邯郸市检察机关始终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坚持在高质效履职中倾听人民呼声、回应人民期待，以检察“力度”提升民生“温度”。

邯郸市检察机关聚焦农民工欠薪、老年人赡养、未成年人抚养、残疾人权益保障等民生痛点，2025年以来，办理支持起诉289件，保障特定群体在权益受到侵害时敢维权、能维权。深入推进司法救助工作，为因案致困当事人送“雪中之炭”、解“燃眉之急”，共向132人发放司法救助金273.1万元。

未成年人是家庭的希望，是祖国的未来，邯郸市检察机关积极联动其他部门构建起一张有力的未成年人保护网。他们依法惩治未成年人犯罪和侵害未成年人犯罪，2025年起诉侵害未成年人犯罪、起诉未成年人犯罪数量实现“双下降”，未成年人犯罪预防和治理工作取得明显成效。加强对专门教育及专门矫治教育的法律监督，完善入校与离校评估程序，推动专门学校与教育、民政、人社等部门建立离校学生教育服务全链条衔接机制。持续深化未成年人司法社会工作高质量发展综合促进项目，培育当地司法社工机构23家，推动在学校、社区建立138个司法社工工作站，开展犯罪预防教育173场，提供司法社工服务1248人次。

邯郸市检察机关优化刑事申诉和刑事赔偿案件受理流程，探索建立申诉案件线上“预受理”机制，通过简化受理流程，加快案件流转速度，提高申诉案件受理效率，避免当事人往返奔波，解决群众因异地等原因不便当面提交申诉材料而出现的“申诉难”问题。积极开展涉民事终结本次执行程序监督专项活动，构建“一案四必查”工作机制，必查财产调查是否穷尽，必查执行人员是否有违纪违法情形，必查被执行人是否有转移财产行为，必查是否具备执行和解条件，保障胜诉当事人权益从“纸上”落到“账上”。2025年以来，推动执行到位金额527万元。

最高检发布案例 聚焦依法惩治新型、隐性受贿犯罪

最高人民检察院4月13日公开发布第六十一批指导性案例，包含王某某受贿案等5件案例，包括虚增交易环节型受贿、放贷收息型受贿、房产交易型受贿、投资收益型受贿、原始股预期收益型受贿等5种，均是近年来多发、社会关注度较高且实践中争议较多的受贿犯罪类型。

据介绍，此类犯罪呈现出收受行为民事化、利益输送市场化、财物内容预期化等显著特征，与传统职务犯罪区别明显，案例对依法惩治新型、隐性受贿犯罪具有重要示范指引作用。

例如，王某某受贿案明确：国家工作人员利用职权为请托人谋取利益，非法收受请托人以虚增交易环节方式给予的交易差价作为谋利回报，且所获差价与其职务行为具有对应性的，依法构成受贿罪，受贿数额以实际获利数额认定。

日前，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联合出台《关于办理贪污贿赂刑事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二）》，对收受股票、股权预期收益受贿行为的受贿数额认定规则问题予以明确。在此次发布的指导性案例中，孙某某受贿案与该司法解释规定紧密衔接，以案例形式对预期收益型受贿的范围、条件及数额认定等予以明确。

最高检职务犯罪检察厅负责人表示，检察机关将积极适应反腐败斗争新形势新要求，穿透腐败犯罪“新型”“隐性”表象，依法准确把握腐败行为“权钱交易”本质。

（新华社记者 刘硕）

邢台集中整治电动自行车及电动、燃油三（四）轮车交通违法行为

行动为期两个月，之后转为常态化治理

本报讯（河北法治报记者 王智勇）记者从邢台市公安局交管支队获悉，4月13日起，该支队在全市范围内开展电动自行车及电动、燃油三（四）轮车交通违法行为集中整治行动。行动为期两个月，之后转为常态化治理。

此次行动，整治范围为主城区所有道路，重点覆盖主次干道、学校周边、集市商圈、居民区周边等电动自行车及电动、燃油三（四）轮车通行密集的区域；牛尾河、白马河、七里河等城市骑行绿道。行动期间，重点整治电动自行车骑乘者不按规定佩戴头盔、非法改装、飙车竞技、酒后驾驶、闯红灯、不按规定车道行驶、逆向行驶等违法行为；电动、燃油三（四）轮车无牌无证、假牌套牌上路行驶、非法加装改装、酒后驾驶、违法载人载客、不按交规行驶、闯禁行等违法行为。

行动中，针对商圈周边电动自行车及电动、燃油三（四）轮车违规停放、闯禁行等突出乱象，邢台市公安局交管支队将采取“拖移+处罚”的手段进行重点治理；对不配合执法、妨碍民警依法执行公务的行为，将依法从严追究责任。